

物流中心钢网墙及院面工程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QC-GC-2510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物流中心钢网墙及院面工程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391302元,招标人为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三工贸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物流中心钢网墙及院面工程 (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)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物流中心钢网墙及院面工程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第1标段物流中心钢网墙及院面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、供应商应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: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 (5)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2、供应商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查询,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。3、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(查询渠道: “中国裁判文书网” -案由-刑事案由-贪污贿赂罪-行贿罪); 4、供应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 查询, 未被列入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。5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6、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5-07-21 09:00:00到2025-07-25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请在获取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将投标人信息发送至指定邮箱, 逾期不予受理。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-08-04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 详见磋商文件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5-08-04 09:30:00。



开标地点：详见磋商文件。

七、其他

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可在2025年07月21日至2025年07月25日，每个工作日9:00-17:00时将投标人信息（项目名称、供应商名称、联系人姓名、联系电话、邮箱、营业执照、授权委托书、信用中国查询记录、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记录、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记录发送至823884311@qq.com邮箱，获取采购文件。注：1.请在获取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将投标人信息发送至指定邮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2.采购文件不收取费用。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三工贸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三工贸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呼和浩特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电话：0471-2398858

邮件：823884311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齐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绿地智海大厦A3#

联系人：张敏

电话：17747341396

邮件：823884311@qq.com

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张敏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